

证券代码：834952

证券简称：中联环保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北京中电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7月26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学良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刘学良先生因年龄及身体原因提出退休，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发生了变更并完成了过户，中化环境控股有限公司已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此公司现董事长刘学良先生及公司新的控股股东共同提议公司董事会进行提前换届选

举。现公司有董事提名权的股东中化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与安吉中环兴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许跃南先生、刘国鹏先生、李宏毅先生、吴超先生和谢永恒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经营发展的需要，根据公司的业务与实际经营情况拟变更公司名称，公司名称“北京中电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为“中化大气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中电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中电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1-03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章程》就公司股票发行未约定现有股东（在册股东）有优先认购权的条款。为了进一步明确本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是否有优先认购安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明确本次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同时公司就章程中的相应条款也进行了补充（公司章程第十六条），修改后的章程约定在册股东对公司发行的股份无优先认购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实施公司股票的定向发行，公司拟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认购对象中化环境控股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协议在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且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无异议函后正式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本次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股东和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拟就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帐户，用于储存、管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定向发行认购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编制的格式版本），以保证募集资金的转款专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决定对公司原有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全面修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本次定向发行相关

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保证公司股票本次定向发行的顺利进行，提高工作效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签署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包括但不限于《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等的重大合同文件；

(2)、本次股票定向发行需向上及部门或监管部门递交的所有报审、申报、备案材料；

(3)、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定向发行有关内容办理具体相关事宜，并授权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方案作非重大调整；

(4)、本次股票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办理备案及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份登记；

(5)、办理公司章程变更相关事宜；

(6)、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

(7)、其他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事宜。

本次授权有效期为 12 个月，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期满后仍决定继续发行股票的，应当重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控股股东中化环境控股有限公司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55,357,362 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增加注册资本 5,535.7362 万元，为此

公司的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14,452.2362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中电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电联节能技术有限公司迁址、变更公司名称以及调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电联节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节能公司”）的高效换热技术不断成熟，高效换热管材的产品也在逐步推出，节能公司目前的注册地址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一定的制约，同时节能公司经营地在北京，而生产研发集中在重庆，不便于公司形成高效的管理。

为此，公司董事会决定将节能公司的注册地由北京迁址重庆，并拟将节能公司的名称更改为重庆中化节能技术有限公司或其他适合的名称（最终公司名称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后为准）。

同时相应修改公司经营范围，节能公司的经营范围考虑增加：换热管材的研

发、生产、加工、销售；换热器的生产、加工、销售、安装；节能技术咨询、服务等（最终经营范围内容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后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中电联瑞玛节能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企业名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理顺公司各业务单元及分支机构的业务定位，促进公司各业务板块的有序发展，公司拟将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中电联瑞玛节能技术有限公司更名为江苏中电瑞玛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或其他适合的名称（最终公司名称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后为准），专业从事于公司的大气治理业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中电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电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6日